



##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

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，2022年8月26日，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8月29日及2022年9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。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：

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，所回购股份将全部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。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2.5亿元且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，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.18元/股（含6.18元/股），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自董事会批准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，即2022年8月26日至2022年11月25日（简称“回购期间”）。

### 二、回购实施情况

（一）2022年9月21日，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，并于2022年9月22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，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A股股份的公告》。

(二)2022年11月25日,公司完成回购,已实际回购公司A股股份442,300,000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0.37%,回购最高价格为人民币4.50元/股,回购最低价格为人民币4.06元/股,回购均价为人民币4.27元/股,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,888,163,981.61元(不含交易费用)。

(三)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,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。

(四)本次股份回购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成后,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、财务状况、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本次回购方案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,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。

### 三、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

回购期间,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### 四、股份变动表

本次A股股份回购后,公司A股股份变动情况如下:

股份类别	本次回购前		本次回购后	
	股份数 (股)	占公司A股股本 的比例(%)	股份数 (股)	占公司A股股本的 比例(%)
有限售A股股份	0	0	0	0
无限售A股股份	95,557,771,046	100	95,557,771,046	100
其中:回购专用 账户	0	0	442,300,000	0.46
A股股份总数	95,557,771,046	100	95,557,771,046	100

### 五、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

公司本次总计回购A股股份442,300,000股,将暂存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账户

中，并在本公告披露后按规定予以注销。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。今后，公司将持续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承董事会命  
副总裁、董事会秘书  
黄文生  
2022年11月25日